

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云农人居办〔2022〕5号

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2019年度省级美丽乡村复查情况的通报

各州、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美丽乡村评定工作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函〔2019〕143号）要求，2022年5月2日，省人居办印发《关于开展2019年度省级美丽村庄复查工作的通知》，各州（市）和相关县（市、区），按照工作要求对辖区内2019年度评定的87个省级美丽村庄开展了自查整改和核査验收。7月5日至15日，省人居办组织6个实地复查组，对14个州市（除怒江州、迪庆州）随机抽取30个村庄，以明察暗访的方式开展了实地复查。现将相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取得成效

全省各地以美丽乡村建设为契机，围绕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在加快农业产业发展、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深化农村各项改革、推动农业增效、促进农民增收等方面均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引导撬动资金投入成效显著。省级财政安排 6310 万元对 2019 年评定的 87 个省级美丽村庄给予一次性奖补，用于查缺补漏巩固提升，通过美丽乡村创建和资金奖补，村庄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大幅提升，群众参与家园建设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充分激发。截至目前，引导各级财政、集体经济、群众投工投劳和社会资本约 20 亿元投入到 87 个省级美丽村庄的建设发展，小资金撬动大投入成效显著。

（二）特色产业发展不断壮大。各地依托资源优势、因地制宜大力发展“一村一品”，建立健全生产组织，大力提升发展质量，破解产业发展难题。村庄产业规模化、专业化、组织化、市场化水平不断提高，村集体收入稳步增长，产业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带动农户增收成效明显。

（三）农文旅融合发展推进有序。各地在美丽乡村建设的基础上，充分挖掘利用当地田园风光、农耕文化等资源，大力发展农家乐、乡村客栈、特色生态乡村游等，实现了传统文化挖掘保护与乡村文旅发展的高度融合。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促进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农民保持稳定增收，涌现了一批“AAA 级

旅游景区”“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成为“网红打卡村”。

（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推进。全省省级美丽村庄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卫生公厕实现了全覆盖，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污水得到有效管控，农村黑臭水体逐步消除，村庄清洁行动扎实推进，村规民约长效管护机制健全完善，呈现出干净、整洁、有序的新面貌。

（五）乡风文明建设持续提升。各地坚持“两手抓”，一手抓村庄“硬件”基础设施建设，一手抓村庄“软件”乡风文明建设，乡风文明建设逐步规范，文明乡风管理机制和工作制度不断健全，农村陈规陋习蔓延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孝老爱亲等社会风尚更加浓郁，农民人情支出负担明显减轻，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推进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六）农村治理能力不断提高。各地坚持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基层党组织凝聚力进一步增强，村组会议制度进一步健全，基层党组织示范引领作用发挥明显，村组干部公道正派，清正廉洁，村民遵纪守法，邻里和睦，风气和善，村规民约有效执行，政治、法治、德治、自治、智治作用凸显。

（七）基础设施和服务保障不断完善。各地对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投入不断加大，村庄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不断完善；道路硬化率、电网供电可靠率、自来水普及率、网络覆盖率均达到95%以上；义务教育均等化水平不断提升，城乡居

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补充保险参保率稳定在 95%以上，农村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不断完善。

二、存在问题

2019 年度评定的省级美丽村庄基础条件相对较好，是各级各地多年来持续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建设的示范村庄。但也还存在公共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缺失、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不到位，长效管护机制不落实等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临沧市沧源县勐角乡翁丁村安全责任不落实，日常监管不严格，2021 年 2 月 14 日发生严重火灾。昆明市石林县圭山乡糯黑村公厕管理制度未有效落实，公厕建而不用、建筑材料与生活垃圾随意丢弃、残垣断壁未及时拆除、生活污水随意排放、农户庭院脏乱差。保山市施甸县姚关镇山邑社区垃圾清运不及时、入村道路旁粪污堆积，省级奖补资金截至目前尚未拨付兑现。丽江市华坪县石龙坝镇民主村生活污水直排路面，畜禽粪污处理不及时，省级奖补资金截至目前尚未拨付兑现。曲靖市会泽县金钟街道乌龙社区村内部分残垣断壁未拆除，建筑垃圾无序堆放未及时清理，个别农户庭院杂物乱堆乱放，卫生环境较差。曲靖市宣威市务德镇宏爱村公厕设施破损未及时修理，公厕建而不用，公示栏污损未及时更新，个别农户庭院杂物乱堆乱放，庭院内卫生环境差。昭通市昭阳区苏家院镇迤那村个别农户庭院物件杂乱堆放，环境较差。临沧市临翔区蚂蚁堆乡曼启村个别农户家畜禽粪污未及时处理，村内路边建筑垃圾堆积未清理。临沧市双江县沙

河乡镇允俸村个别农户庭院杂乱，部分入户道路未硬化。普洱市镇沅县九甲镇和平村畜禽粪污裸露，垃圾未及时清运处理，户厕卫生状况差，庭院存在杂物乱放、柴禾乱堆，少量污水直排。玉溪市易门县十街彝族乡贾姑村长效机制落实不到位，存在卫生死角，垃圾清理不及时，河道岸边乱倒垃圾污染水体等。

根据省级实地复查发现问题，经省农业农村厅（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2022年第38次厅党组会议审议，决定：对临沧市县勐角乡翁丁村、昆明市石林县圭山乡糯黑村、保山市施甸县姚关镇山邑社区、丽江市华坪县石龙坝镇民主村等4个村（社区）进行“红牌”警告，取消其2019年度“省级美丽乡村村庄”称号；对曲靖市会泽县金钟街道乌龙社区、曲靖市宣威市务德镇宏爱村、昭通市昭阳区苏家院镇迤那村、临沧市临翔区蚂蚁堆乡曼启村、临沧市双江县沙河乡镇允俸村、普洱市镇沅县九甲镇和平村、玉溪市易门县十街彝族乡贾姑村等7个村（社区）进行“黄牌”警告，限期整改，以观后效。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抓实排查整改。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美丽乡村建设的使命感和荣誉感，充分认识省级美丽乡村村庄复查问题整改工作的严肃性和紧迫性。对被“红牌”“黄牌”警告的11个村庄要针对复查发现问题，对标对表抓实抓细整改，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举一反三，引以为戒，对本次省级未实地复查的其它“省级美丽乡村村庄”开展自查自改，加强建后管护。被“红牌”

取消“省级美丽村庄”称号的4个村庄，要深刻反思，剖析根源，认真整改，在今后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及绿美乡村等建设中迎难而上，奋发图强，赢得荣誉。

（二）强化督导，开展整改“回头看”。曲靖市会泽县金钟街道乌龙社区等7个被“黄牌”警告的村庄（社区）务必于9月10日前全面完成整改。省人居办适时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坚持问题导向，对以上7个村庄（社区）发现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核查。

（三）严肃纪律，加强跟踪问效。在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中，如发现问题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仍有新问题出现的，将按照相关规定对“黄牌”警告的村庄取消“省级美丽村庄”称号。同时，对整改过程中弄虚作假、敷衍了事，工作推进缓慢、排查不全面、整改不彻底、监管不到位的，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有关单位人员责任。

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8月24日

云南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8月24日印发
